

# 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 关于重庆市南川区民宿协会 准予成立行政许可决定书

南民许准字〔2024〕1号

重庆市南川区民宿协会发起人：

你（单位）2024年1月4日向本机关申请社会团体成立登记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，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二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重庆市南川区民宿协会成立登记。重庆市南川区民宿协会业务主管单位为重庆市南川区商务委员会。

重庆市南川区民宿协会成立登记后，应当严格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，依照我局核准的章程开展活动，自觉接受业务主管单位、登记管理机关及有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，加强自身建设，团结、教育、引导民宿行业企业（单位）及从业人员，积极发挥职能作用，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凝聚人心、凝聚智慧、凝聚力量。

社会团体应于每年5月31日前向我局报送上一年度工作报告，接受年度检查。

社会团体的印章式样、银行账号以及税务登记证件复印件，应及时报我局备案。

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

2024年1月4日